

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
第12屆第6次競賽裁判委員會議記錄(通訊會議)

日期:110年5月19日(星期三)

提案一：有關110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，裁判過磅疏失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一、110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於5月12日過磅裁判林志峰、李昆懿之疏失造成選手未登錄到過磅體重，影響到賽事之抽籤。

二、本次賽事競賽管理委員會已進行懲處，提報本會競賽裁判委員會決議。

三、經競賽裁判委員會決議後，停止裁判權利六個月。本案發文告知當事人。

四、裁判報告書及決議書如附件，請參閱。

五、本案擬依照該項賽事競賽管理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通訊會議結果如下：

一. 召集人	王文賢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同意
二. 副召集人	童雅琳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同意
三. 委員	鄭遠歲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同意
四. 委員	竇鳳鳴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同意
五. 委員	吳榮仁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同意
六. 委員	柯碧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同意
七. 委員	呂文玲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同意
八. 委員	張忠祿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同意
九. 委員	周英嬌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同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不同意

決議：此案裁判懲處案照案通過。有關過磅Sop流程請協會編列於裁判講習教育課程。

中華民國110年5月22日